

证券代码：603183

证券简称：建研院

公告编号：2026-018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一、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（1）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（2）成立日期：公证天业创立于 1982 年，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2013 年 9 月 18 日，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。

（3）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（4）注册地址：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-1001 室

（5）执行事务合伙人/首席合伙人：朱佑敏

（6）截至 2025 年末，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56 人，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2 人。

（7）公证天业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9,306.46 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4,980.16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5,706.31 万元。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80 家，审计收费总额 8,548.62 万元，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，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89.10 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

10,000 万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：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公证天业被判定在 20% 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

3、诚信记录

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，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3 次、纪律处分 5 次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。

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4 次、纪律处分 5 次，16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 1 次，1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3 次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滕飞，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6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通用股份（601500）、斯莱克（300382）、博瑞医药（688166）等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赵方蕾，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2 年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，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东尼电子（603595）、建研院（603183）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邹雪娟，1997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0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有盛德鑫泰(300881)、恒达时代（835175）、盈博莱（839146）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提请授权管理层按市场价格洽谈确定审计报酬。

二、 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2026年8月21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我们对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认为公证天业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和相应审计服务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。我们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8月21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（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。同意续聘公证天业承担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并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，决定其2026年度审计费用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8 月 22 日